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于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1500 万元，并由关联方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由股东张军、沙越及子公司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5%。。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且张军、沙越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

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支行申请抵押贷款1500万元的议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1500万元,并由关联方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由股东张军、沙越及子公司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12个月,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5%,此项业务涉及关联交易,提请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沙越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	-
张军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	-
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9号B座2094室	有限责任公司	张军
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	云南省东川再就业特区天生桥特色产业园	有限责任公司	张军

公司			
----	--	--	--

(二)关联关系

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张军与沙越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1500 万元，并由关联方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由股东张军、沙越及子公司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支行申请人民币借款 1500 万元，并由关联方北京市太极华英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由股东张军、沙越及子公司云南华再新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5%。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抵押担保、关联保证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发展提供短期资金支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可解决公司短期资金不足问题，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保证合同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2日